

证券代码：603115

证券简称：海星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0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5 年 4 月 17 日，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 210,00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本次申请授信事项需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为满足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发展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高资金运营能力，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全资孙公司）2025 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不超过 210,000.00 万元。综合授信用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银行承兑汇票、进出口押汇、银行保函、银行保理、信用证、票据池等各种贷款及贸易融资业务，本年度银行授信融资采用信用、抵押、质押等担保方式，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在上述授信额度内授权公司董事长代表公司审核批准并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与授信、借款、抵押、担保、开户、销户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

上述授信事项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授信额度以银行最后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来确定，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在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

特此公告。

南通海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8日